

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政
法委员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及会议费、培训
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第 1 章 部门职责

（一）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委的部署，研究制定贯彻落实的具体措施，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

（二）组织、指导、协调、安排部署重点时期的专项工作，确保全市社会大局稳定；

（三）检查政法部门公正廉洁执法的情况，结合实际，研究制定促进公正廉洁执法的具体办法；

（四）大力支持和严格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紧密配合，督促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

（五）组织、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落实平安建设措施，营造安定的社会环境；

（六）组织构建大调解工作体系，排查化解矛盾隐患，指导、协调、推动政法部门做好涉法涉诉信访工作；

（七）研究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的措施，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考察、管理政法部门的领导干部；

（八）组织、推动政法部门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协助纪检部门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九）组织开展政法工作调查研究，提出加强基层政法工作的意见建议和措施，指导协调政法综治舆论宣传工作，

办理党委和上级党委政法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 2018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个，具体包括：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政法委部门本级。

年末编制人数 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单位年末实有人数 9 人，其中：在职人员 8 人，其他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2018年度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01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653.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695.95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8.9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9.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5.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90.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653.93	本年支出合计	50	840.2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281.7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95.41
	26			53	
总计	27	935.65	总计	54	935.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18年度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公开02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53.93	653.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9.64	539.64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39.64	539.64					
2013101	行政运行	241.21	241.21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98.43	298.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5	18.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4	18.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7	17.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57	0.57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42	0.42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04	0.04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6	0.26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1	0.1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48	19.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48	19.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3	7.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55	11.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6	15.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6	15.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6	15.86					
229	其他支出	60.00	60.00					
22999	其他支出	60.00	6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60.00	6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18年度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公开03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40.24	840.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5.95	695.9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95.95	695.95				
2013101	行政运行	441.21	441.21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54.75	254.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5	18.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4	18.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7	17.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57	0.57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42	0.42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04	0.04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6	0.26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1	0.1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48	19.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48	19.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3	7.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55	11.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6	15.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6	15.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6	15.86				
229	其他支出	90.00	90.00				
22999	其他支出	90.00	9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90.00	9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04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53.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495.95	495.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8.95	18.9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9.48	19.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5.86	15.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90.00	9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653.93	本年支出合计	49	640.24	640.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81.7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95.41	95.4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81.73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735.65	总计	54	735.65	735.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05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40.24	640.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5.95	495.9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95.95	495.95	
2013101	行政运行	241.21	241.21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54.75	254.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5	18.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4	18.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7	17.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57	0.57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42	0.42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04	0.04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6	0.26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1	0.1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48	19.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48	19.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3	7.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55	11.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6	15.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6	15.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6	15.86	
229	其他支出	90.00	90.00	
22999	其他支出	90.00	9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90.00	9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公开06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8.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3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9.36	30201	办公费	220.1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2.92	30202	印刷费	42.3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0.0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3.5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97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57	30207	邮电费	0.5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5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0	30211	差旅费	11.6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1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7	30215	会议费	3.91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3.1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9.5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8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	对企业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2.7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252.41	公用经费合计					387.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决算数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较上年增减变动（%）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1.84		5.84		5.84	6.00	8.03	16.96		5.84		5.84	2.20	3.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相关统计数

项 目	统计数	项 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因公出国（境）人数（人）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2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56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2018年度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640.24	640.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5.95	495.9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95.95	495.95	
2013101		行政运行		241.21	241.21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54.75	254.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5	18.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4	18.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7	17.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57	0.57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42	0.42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04	0.04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6	0.26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1	0.1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48	19.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48	19.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3	7.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55	11.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6	15.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6	15.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6	15.86	
229		其他支出		90.00	90.00	
22999		其他支出		90.00	9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90.00	9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 计		387. 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 33
30201	办公费	220. 15
30202	印刷费	42. 33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 07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 5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1. 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4. 15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 91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 2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9. 5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 21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8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2. 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13. 50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公开11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决算		
		总计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合 计	1			
货物	2			
工程	3			
服务	4			

注：1、“财政性资金”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财政专户管理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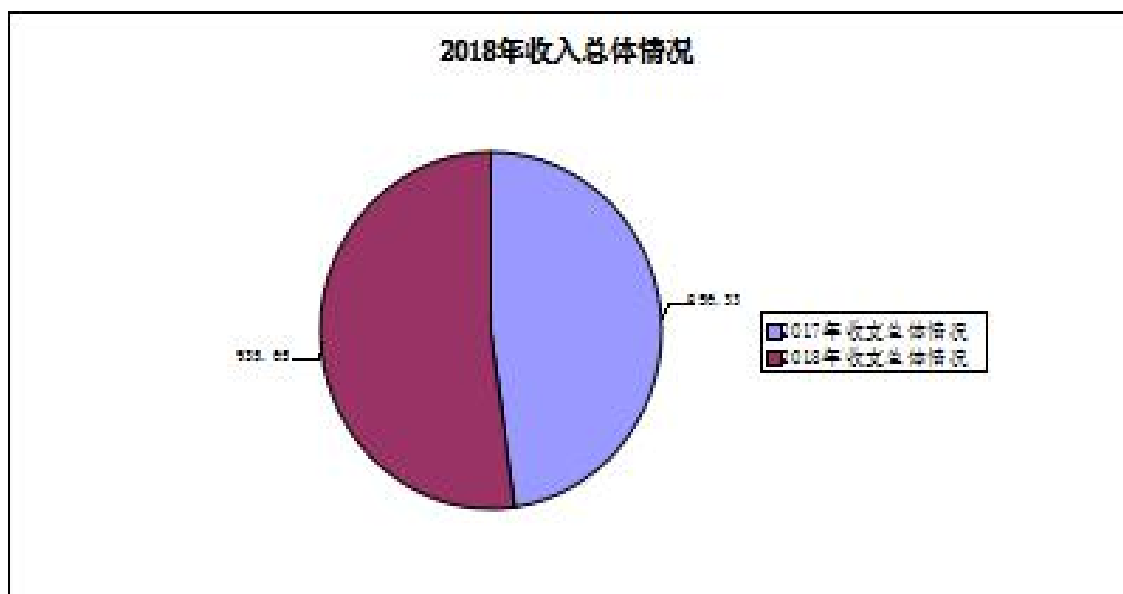
2、2018年度我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党格尔木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935.65 万元，较上年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79.3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



(一) 收入总计 935.65 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 653.93 万元，为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较上年增长 54.97 万元，增长 9.18%，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年初结转和结余 281.73 万元，主要为本单位上年末结转本年度的项目支出的结转和结余。其中 200 万为 2017 年末未建设项目，于 2018 年初正式实施。其余 81.73 万元为专项结余资金，用于今冬明春专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二) 支出总计 935.65 万元, 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95.95 万元, 占 74.38%, 主要用于本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公共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 176.51 万元, 增长 33.98%, 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95 万元, 占 2.03%, 主要用于本单位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就业补助、社会福利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减少 0.48 万元, 下降 2.47%, 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9.48 万元, 占 2.08%, 主要用于本单位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等方面的支出及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4.42 万元, 增长 29.35%, 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医疗缴费基数增加。

4、住房保障(类)支出 15.86 万元, 占 1.70%, 主要用于本单位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改革、城乡社区住宅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0.19 万元, 增长 1.21%, 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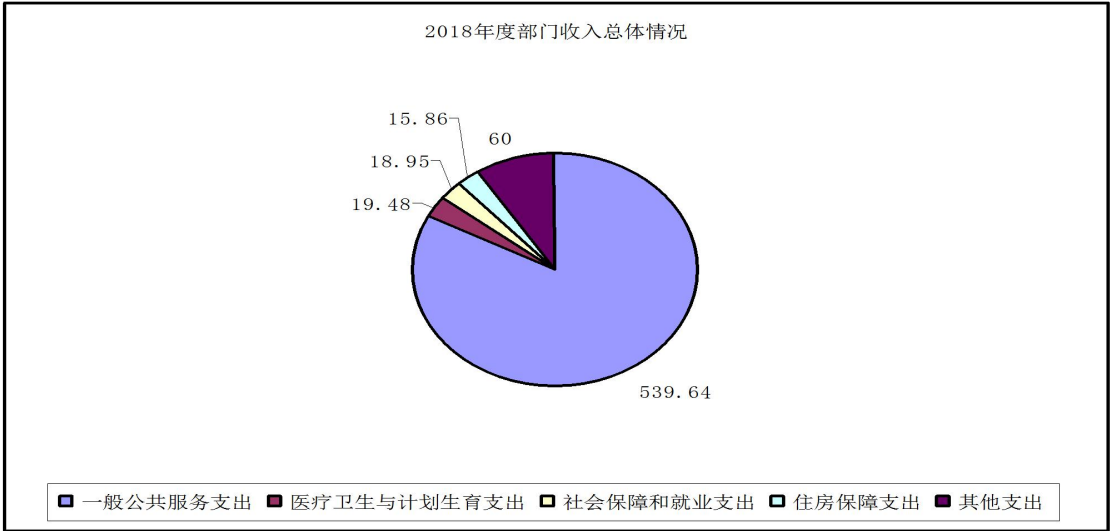
5、其他(类)支出 90 万元, 占 9.62%, 主要用于商品与服务支出以外的其他支出。较上年增加 85 万元, 增长 1700%, 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增加。

6、年末结转和结余 95.41 万元, 为本单位专项经费年末结转和结余, 用于今冬明春专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二、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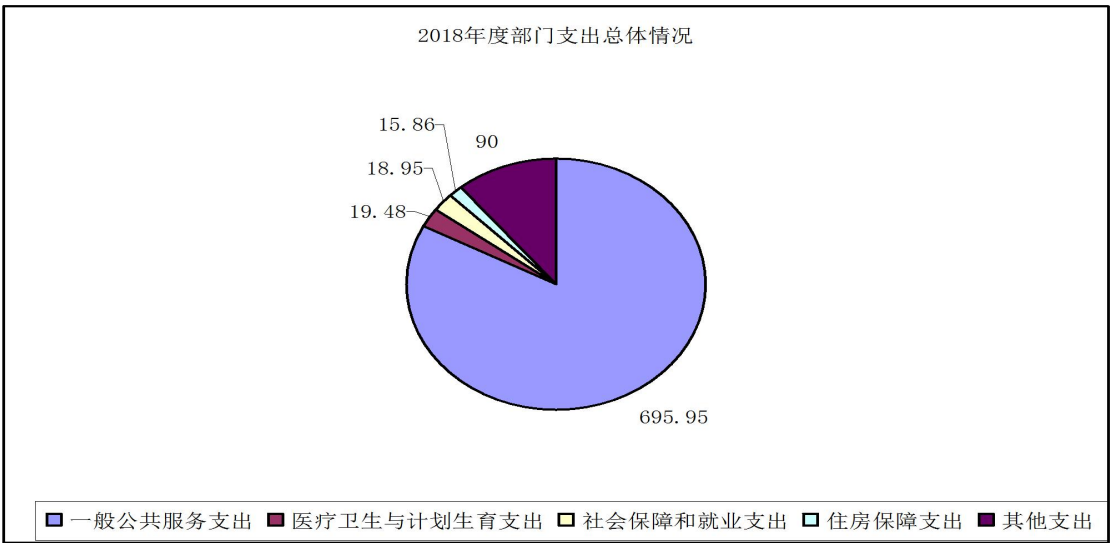
本年收入合计 653.93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653.93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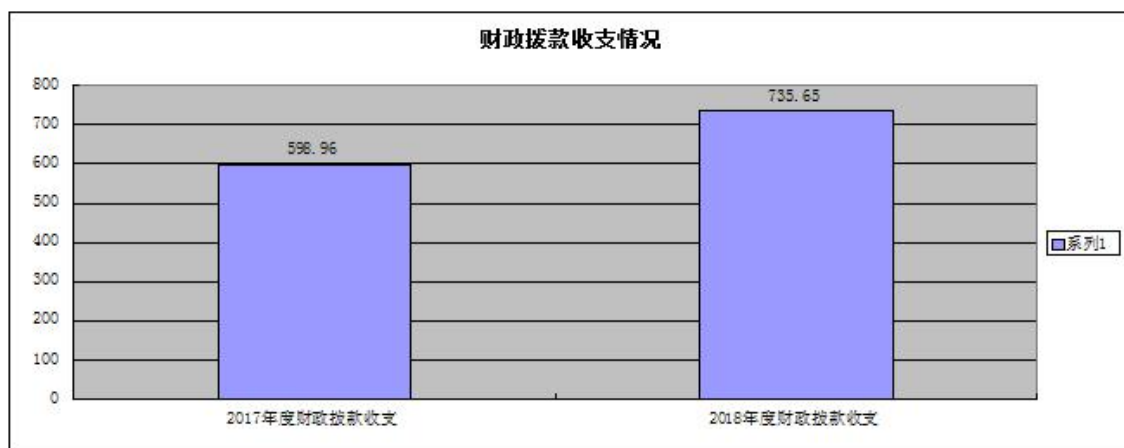
三、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840.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0.24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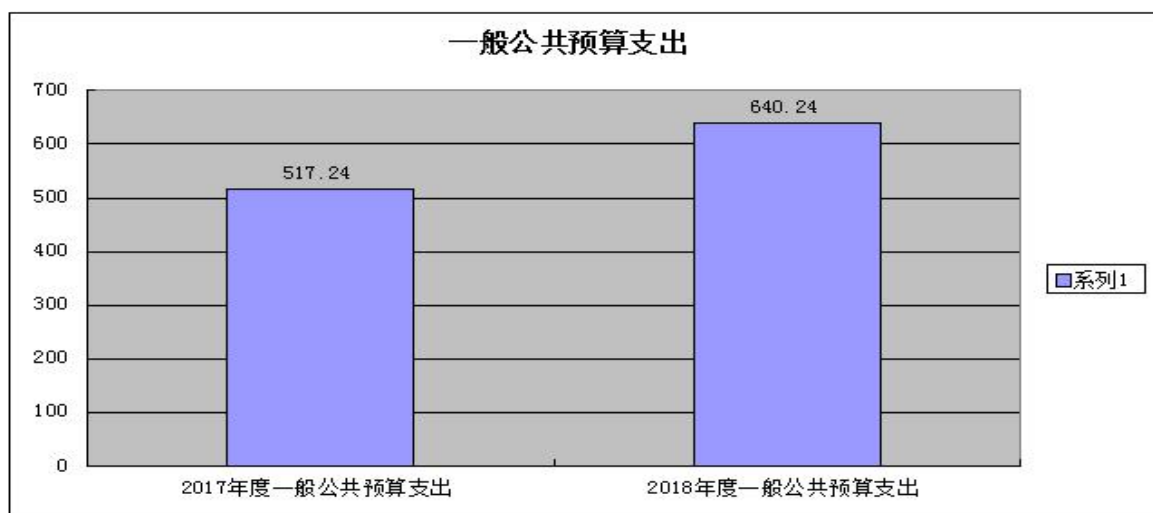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 735.65 万元。较上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各增加 136.69 万元，增长 22.8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40.2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6.20%。较上年增加 123 万元，增长 23.78%。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95.95 万元，占 77.4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95 万元，占 2.9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9.48 万元，占 3.04%；住房保障（类）支出 15.86 万元，占 2.48%；其他支出（类）支出 90 万元，占 14.06%。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514.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0.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00.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1.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58.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4.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专项业务费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8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行政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5.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

因是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

（9）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支出决算数为 9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经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40.2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52.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87.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执行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1.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8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5.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预算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36.67%。

（二）“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5.84 万元，占 72.7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2 万元，占 27.4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单位因公出国团组 0 个，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5.8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5.84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2.2 万元（其中：全部为国内接待费）。其中：接待 15 批次，接待 156 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16 万元，增长 16.96%。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人员；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增加 0.44 万元，增长 8.1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 辆公务用车已达到报废使用年限，车况老化，造成支出成本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增加 0.73 万元，增长 49.66%。主要原因是全国主流媒体一行 100 余人对我市践行“枫桥经验”、推进社会治理工作进行深入采访报道，导致公务接待费用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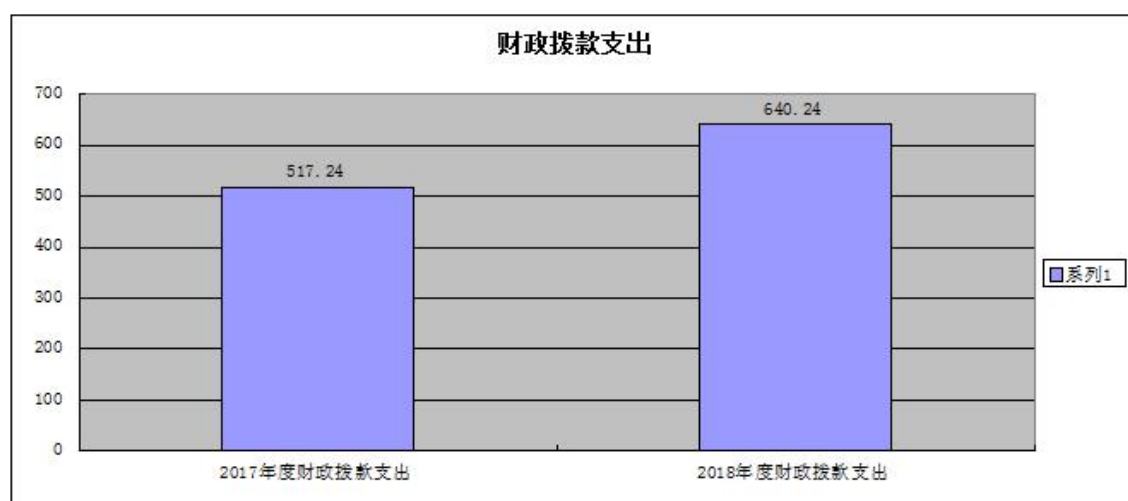
2018 年度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40.24 万元，占本年支出

合计的 76.20%。较上年增加 123 万元，增长 23.78%。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95.95 万元，占 77.4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95 万元，占 2.9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9.48 万元，占 3.04%；住房保障（类）支出 15.86 万元，占 2.48%；其他支出（类）支出 90 万元，占 14.06%。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87.83 万元，比上年增长 110.8 万元，增长 40%，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费调整。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我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开展及完成情况。

2018 年度，市财政局批复项目支出绩效项目 3 项，共涉及资金 17.13 万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18 年度 3 项部门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7.13 万元，占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1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推进基层普法宣传工作扎实开展，在全市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举办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暨“双百”法治专题讲座 2 次，累计培训科级以上领导干部 840 余人。二是启动“百名律师进村入社，服务乡村依法治理”、“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活动启动仪式及宣传活动，全市 98 家单位参加启动仪式及现场宣传活动，宣传期间，共悬挂横幅 147 条，制作展板 167 块。三是发挥新闻媒体主渠道和主阵地作用，由省政法委组织中央及省垣主要媒体对我市践行“枫桥经验”、推进社会治理工作进行了深入采访报道，人民日报、中国新闻网、《民主与法治》、青海日报等媒体连续推出系列宣传报道，扩大了综治宣传的覆盖面。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创建平安格尔木工作经费”、“法学会、依法治市工作经费”、“见义勇为责任保险”等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创建平安格尔木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加强平安建设宣传，共创平安和谐美丽家园，不断提升平安格尔木创建工作，保障全市综治（平安格尔木建设）工作正常、有序、高效开展。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实际支出 5 万元，结转 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主题集中宣传等活动，进一步推进了平安格尔木建设、社会治理不断创新，积极构建了全民共建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保障了人民群众

安居乐业、人民群众安全感不断增强，全市社会保持了安全稳定和谐的良好局面。存在的主要问题：项目预算执行力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我们将根据年度工作任务，提早谋划项目支出安排，进一步提高项目预算执行力。

2、法学会、依法治市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推进法治格尔木建设，发挥法治在“三基”中的保障作用，发挥法学会在我市经济建设中的支撑作用。紧紧围绕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总目标，在党的领导下，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按照形成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形成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的要求，坚持依法治市、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格尔木、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促进全市治理体系和法治能力现代化。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实际支出5万元，结转0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各类法治宣传及讲座培训工作的有序开展，持续推进了地方立法、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强化监督、公正司法、全面守法等各个环节工作和各领域建设，推动了法治格尔木建设向纵深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项目预算执行力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我们将根据年度工作任务，提早谋划项目支出安排，进一步提高项目预算执行力。

3、见义勇为责任保险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以“弘扬社会正气，倡导见义勇为为己任”，进一步倡导和营造“人人崇尚见义勇为、人人支持见义勇为、

人人敢于见义勇为”的良好社会氛围，为全市人民群众投保见义勇为责任保险，给予医疗、死亡、伤残保险保障，传递党和政府的关怀与温暖，不断深化平安格尔木建设。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13 万元，实际支出 7.13 万元，结转 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广大市民见义勇为行为，弘扬社会正能量。存在的主要问题：宣传力度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我们将加大宣传力度。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

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结余分配:指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包括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交纳所得税、转入事业基金以外的结余分配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

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